

江苏索普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索普天辰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江苏索普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江苏索普天辰气体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索普天辰”）。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，公司作为吸收合并方将承继索普天辰的全部资产、业务、债权债务及其他一切权力和义务，并存续经营；索普天辰作为被吸收合并方将依法注销登记。
- 本次吸收合并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，本次吸收合并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根据公司《章程》规定，本次吸收合并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并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生效。
- 索普天辰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，其财务报表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。本次吸收合并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。

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19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吸收合并索普天辰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一、本次吸收合并概述

为实现公司资源的整合与优化，提升管理效率，降低管理成本，公司董事会拟吸收合并索普天辰。

二、被吸收合并方基本情况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企业名称：江苏索普天辰气体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211005866302795

法定代表人：吴举泰

注册资本：2,000 万元人民币

成立时间：2011 年 11 月 28 日

注册地址：镇江市京口区象山镇长岗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(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)

经营范围：危险化学品的批发（按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所列项目经营，且不得仓储）；碳回收的技术研发；干冰的销售；食品添加剂的销售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主要股东：公司持有 100%股权。

（二）主要财务数据

单位：人民币万元

项目	2023 年 12 月 31 日	2024 年 6 月 30 日
资产总额	2,722.77	4,537.24
净资产	2,338.04	2,571.38
项目	2023 年度	2024 年 1-6 月
营业收入	3,016.57	1,289.43
净利润	214.41	197.17

三、吸收合并的方式及相关安排

（一）吸收合并的方式：公司通过吸收合并的方式整体合并索普天辰全部资产、债权债务及其他相关权利与义务。吸收合并完成后，索普天辰的全部资产、业务、债权债务及其他一切权利和义务由公司依法承继。公司存续经营，名称、注册资本等保持不变；索普天辰的独立法人资格将注销。

（二）其他相关安排：合并双方将签署相关协议、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，履行通知债权人和公告程序，共同办理资产移交、权属变更、税务清算、工商注销登记等手续，以及法律法规或监管要求规定的其他程序。

（三）本次吸收合并事项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，本次吸收合并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亦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根据公司《章程》规定。本次吸收合并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并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生效。

四、本次吸收合并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合并的目的是为实现公司资源的整合与优化，提升管理效率，降低管理成本。索普天辰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，其财务报表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。本次吸收合并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索普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九月二十日